

关于经纬电材未来业务发展安排的承诺函

本人作为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市公司”或“经纬电材”）的实际控制人，现承诺如下：

1、上市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树林、张国祥、张秋凤不存在关于将上市公司现有电磁线和电抗器业务及资产的置出计划或方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亦未审议过关于置出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及资产的议案；

2、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树林、张国祥、张秋凤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未对置出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及资产达成任何安排、合意、协议或者承诺；

3、上市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树林、张国祥、张秋凤不存在继续向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购买资产的计划。

（以下无正文）

承诺人：董树林、张国祥、张秋凤

2017 年 4 月 28 日